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38)

海外監管公告

第八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第八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特此公告。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2015 年 3 月 20 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治卿、吳海君、高金平、葉國華、金強及郭曉軍；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雷典武及莫正林；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立強、金明達、蔡廷基及張逸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6 日以传真或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下午在金山区海鸥大厦第四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 4 人，监事王立群先生、翟亚林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委托张剑波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议题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4 年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公司监事会审议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提出审议意见前，

没有发现参与 201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我们保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其中：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审议意见》

（其中：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本公司《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控制度的基本原则，按照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的实施，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行，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2014 年度，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其中：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本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公司 2014 年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工作报告肯定了 2014 年监事会的各项工作，并认为对 2015 年工作提出的要求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会议同意将此工作报告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其中：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讨论通过《2015年公司监事会工作要点》

（其中：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3 月 20 日